

股票简称：佛山照明（A 股） 粤照明 B（B 股）
股票代码：000541（A 股） 200541（B 股）
公告编号：2012-067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 27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12 年 12 月 11 日（星期二）在佛山高明富湾山水休闲渡假邨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 7 人，董事叶再有先生、明鹏博先生因出差请假，分别委托董事钟信才先生、吴胜波先生代为投票表决。庄坚毅、林奕辉、焦志刚、周向峰、汪淑琼、杨旭东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钟信才董事长主持，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参与高明土地使用权竞买的议案；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2 票

代表欧司朗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吴胜波先生和明鹏博先生认为公司未提供交易可操作性的详细说明，因此投弃权票。

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大公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发布的《关

于参与高明土地使用权竞买的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增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第三条规定：“审计委员会成员由三至五名董事组成，独立董事应占多数，其中至少一名独立董事为会计人士。” 由于此前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三名成员相继辞职，原有的五名成员目前仅剩两名，不符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人员组成规定。现增补吴胜波董事作为审计委员会成员。

3、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资产减值准备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细内容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刊登的《资产减值准备管理制度》。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2 年 12 月 11 日